

## 纵 深

戒毒所的“情景剧”那个惊心动魄啊——

## 坐进“包厢”，面对“毒品”，他的手在哆嗦

■本报记者 蔡亮

戒毒容易戒毒难。自承担了强制隔离戒毒工作职责以来,我省劳教系统就对戒毒人员广泛开展了心理治疗,帮助他们摆脱心瘾。“情景再现”、“痛苦回忆”等心理强化训练手段,有效提升了戒毒人员对毒品的抵御能力。

日前,记者走进浙江省十里坪强制隔离戒毒所,一睹这类“以毒攻毒”的戒毒方法。

## 他成功挺过一刻钟

震耳欲聋的音乐,昏暗迷离的灯光,四五个年龄相仿的年轻人把身体陷在一条长长的橘黄色沙发里。沙发前的茶几上,不仅摆满了各种饮料,还摆放着一些五颜六色的小药丸和白色药粉。

其中一位年轻人注视着面前的一切,呼吸渐渐急促,身体慢慢地向前方,右手不自觉的抬起,又放下。他似乎在极力抗拒和忍受着什么,脸上露出了痛苦的表情。

尽管室内有空调,但汗珠还是顺着他的面颊流了下来。他时不时地咽口水,或是用牙咬自己的下嘴唇,喉结不住地上下翻滚。

周围的人都看着他,有人还向他示意去拿茶几上的“药丸”。看得出,他很犹豫,

但最后还是摇了摇头。

15分钟过去了,灯光亮起,音乐停止了。房间里的其他人都站起身来,招呼他离开这里。走出房间后,他似乎还沉浸在刚才的场景中,眼睛有些泛红,脖子上青筋暴出,身子还微微发颤。

有人递过来一杯水,他一饮而尽,然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一屁股坐在旁边的椅子上。面前,一位穿白大褂的人微笑着向他竖起了大拇指。

## “夜店包厢”是治心瘾的道具

这发生在省十里坪强制隔离戒毒所康复训练中心的一幕,真是令人紧张。尤其是接受训练的戒毒人员在整个过程中多次流露出的痛苦表情,着实让人难忘。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戒毒所里为

何会有这样的房间?它能起到怎样的作用?

“这个房间,是我们特别布置的‘拒毒能力训练室’,完全参照社会上夜店包厢的样子设置的。茶几上放的是从省公安厅要来的用于禁毒宣传的假‘毒品’,外形和真毒品一模一样。‘训练室’真实还原了吸毒人员在夜店吸食毒品的情景。戒毒人员通过感受诱惑与抗争,可以不断强化摆脱情景依赖和抗拒毒品能力。”省十里坪强制隔离戒毒所教育科科长李永飞介绍说。

这是一种专业的戒毒康复训练和心理治疗手段,“心理学上称为交互抑制法,又称为系统脱敏法”。它是通过“强迫”戒毒人员面对模拟的吸毒情景开展心理对抗活动,从而起到强化拒毒心理的作用。

## “痛苦”战胜了“快感”

在刚刚接受过“情景再现”训练的王忠看来,毒品的诱惑远比自己想象的强大得多。

“前几次出去都是没多久就复吸了,最快一次是出去才一个星期就又进来了。再次看见毒品,心里就特别发痒,血涌上来,呼吸急促,就像刚才一样,马上就挡不住诱惑。”

他说,每一次进训练室,都像接受一次心理上的“酷刑”,但与此同时,他对毒品的抗拒力就增加一分。

“那种渴望和畏惧感相互交替,脑子里就像有两个人在吵架,一个说去拿,另一个说不能拿,你还没受够吗?面前的‘毒品’是假的,但是我感受到的痛苦是真的。后来我想,我不要一时的快感带来一辈子痛苦,就强忍着。几次下来,渴望感就没那么强烈了。”

省十里坪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委副书记俞伟民告诉记者,从目前开展的100多例心理拒毒训练来看,效果非常理想。“我们通过细节观察与仪器测量,得到戒毒人员在模拟吸毒场景的各项生理、心理检测指标,这些指标可以视作为心理脱瘾评估的重要依据。这项工作目前处于探索和尝试阶段,我们将继续完善训练机制和设施,进一步提高‘以毒攻毒’的效果,降低复吸率。”

法科生的暑期实习小结:

## 为击槌,时刻准备着

■本报记者 沈洁琼 余春红 通讯员 李伟

“我和同学都以为在律师事务所实习是很清闲的。”原来法律也是有‘立场’、有‘角度’的。”

暑期实习,当现实照进理想时,这些在校大学生是退缩,还是更有动力、更有目标地前进呢?8月20日至22日,记者分别采访了法院、派出所、律师事务所实习的3名大学生,听听他们的心得。

王嘉悦:  
击槌人不好当啊

8月20日,是大一学生王嘉悦在省高级人民法院实习的最后一天。指导老师给她写好了评语:工作认真、勤奋,善于思考,能够将所学的知识用到实际工作中……

同一天,王嘉悦告诉记者,一个月不到的法院实习,让她这个刚开始在法学天地畅游的法科生对法官职业和法学学科有了全新的认识。

7月26日,王嘉悦当完世博志愿者,回到杭州,开始在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知识产权庭)实习。这是她第一次走进国家审判机关。

“法官比我之前了解的要辛苦多了。”王嘉悦说,在实习之前,她印象中法官的形象主要来自影视剧,就是那个高高在上在法庭上敲法槌的人,断案也很简单,对照法条就可以了。

事实并非如此。王嘉悦看到,隔壁办公室的一个法官连续一个星期都在琢磨一个香烟盒子,因为涉及到一个专利案件的侵权认定;安静的办公室偶尔也会像炸了锅似的热闹,因为大家对一个法律问题讨论得热火朝天……

“原以为法条拿来就可以断案了,实际上那是远远不够的。我现在觉得自己学的真是太少了。”王嘉悦说。

小曹:  
当警察原来这么琐碎

小曹是名即将走上工作岗位的漂亮女警,今年7月之前,她已经在杭州市公安局景区分局南山派出所实习了一年。实习让她熟悉了基层派出所的各个工作岗位,档案管理、现场勘验、做笔录等等。

在这里的一年,让从小就梦想当警察的她,更深刻地了解了这个职业:“这里没有外界想象的新鲜刺激,有的只是琐碎与平常。”

景区里的游客有时会为停车问题发生争

蒋昕彤:  
才听说有这么个“反诉”

还有10天,蒋昕彤就要离开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结束她的暑期实习了。与她约定采访时间的时候,她刚和所里的老师们吃完告别宴,充满了不舍。

大二暑假实习开始前,同学们都说在法院、检察院会很忙所以她选了律师事务所。可是来了之后她发现,律师的忙是没有上下班概念的。而且,对于一个律师而言,思考才是最重要的。

在律所的这些日子,昕彤很忙。她忙着订案卷,学着写起诉状、答辩状,看着律师与委托人如何交流。然而,最重要



蒋昕彤在寝室里认真研究案卷

执,如果碰上大热天的,双方火气更大。刚开始,小曹看着当事双方剑拔弩张的气势,还是有些慌,不知该从哪里开始劝。逐渐地,小曹看着师傅处理也看出了些经验:找准机会平复双方情绪。只要一有人松口,这事就好解

决了。”

“别小看群众问题,我要学还很多呢。”小曹期待着10月份正式上岗后,就能将自己的经验发挥到实战中。“不管有多难,我都会学着前进。因为我要做名合格的警察!”

现实生活中碰到的情况比在课堂上学到的要复杂得多。“现在我才知道法理学有多重要。虽然大一就学了这门课,但觉得理论知识太枯燥了,以为做律师只要把法条记牢就好。”实践的磨练让昕彤把

原有的想法都颠覆了;“我已经打算大三的时候将法理学再重修一遍,自己有了‘货’才能卖啊。”

实习中,昕彤发现了自己的“弱小”,但是她却比任何时候都坚定了一个信念:我要做律师!迎接更多的挑战!